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ro 正榮地產
Zhenr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58及債務股份代號：4596、40572、40516)

自願公告
有關實施行動計劃以解決無法表示意見的
季度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四年報」)，本公司核數師於二零二四年報中就持續經營問題對本公司該年度的財務報表發表無法表示意見(「無法表示意見」)。

誠如二零二四年報第85頁所披露，本公司已制定計劃及措施以解決持續經營問題。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提供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二零二四年報以來，為解決無法表示意見所採取步驟的最新情況。

經考慮中國房地產行業的前景、中國及全球當前經濟狀況、重組支持協議失效後本公司的狀況(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所公佈)，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董事會決議就本集團的境外及境內債務制定新重組計劃(「重組計劃」)。

重組計劃目前處於初步階段，可能涉及以下一項或多項內容：

- (1) 將債務(全部或部分)轉換為本公司新股份，餘額(如有)由債權人註銷；
- (2) 延長償還債務(全部或部分)的到期日；
- (3) 債權人註銷債務(全部或部分)，及／或
- (4) 使用本集團的特定資產清償債務(全部或部分)。

重組計劃仍有待與債權人達成協議，並可能需要獲得有關當局、法院及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本公司擬於每季度向股東提供重組計劃的最新進展情況。

重組計劃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應向其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陳競德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競德先生及金明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傳序先生、謝駿先生及楊詠儀女士。